



A8 內地9月進出口數據遜預期 進出口中長期仍承壓



A11 西班牙「加獨」 領導人獲重刑

商報 責任編輯 董逸薇 張凡凡 美編 黃坤華 頭條

香港商報

Hong Kong Commercial Daily 中國政府特許在內地發行之報刊

財經大報 商界平台 2019年10月15日 星期二

今天出版2疊共20版 1952年創刊 第24021號 香港政府指定刊登法律廣告有效刊物 港滙台及海外每份零售9元港幣 廣東省外每份零售5元人民幣 廣東省每份零售4元人民幣



◀昨日，警務處處長鄧炳強（中）於警方例行記者會稱，前晚旺角首次發現有人製造及使用土製炸彈。 記者 馮瀚文攝

旺角驚現遙控土炸彈

警指是針對警員，暴行升級欲擲命



【香港商報訊】記者周偉立報道：激進暴徒暴力行為不斷升級，日前更首次使用土製炸彈襲擊警員！昨日，警隊「二哥」鄧炳強於警方例行記者會指，警方前天晚間在旺角首次發現有人製造及使用以手提電話遙距控制的土製炸彈，當時炸彈就在距離警車不足兩米內爆炸，他有理由相信此舉是針對警員，批評該行為極不負責任且兇殘，警方定必盡力調查，將兇手緝捕歸案。他說，暴徒針對警務人員的暴力行為越來越過分，出發點似乎是要「擲命」，有警務人員被利器割頸，警車被土製炸彈襲擊，暴徒的行為與其他罪犯及騙徒相比更加邪惡，超越香港市民可以接受的範圍。



▶前晚旺角發現土製炸彈的紅色膠袋碎片及懷疑電路版。 中新社

暴徒割斷沙展頸靜脈及神經線

意圖謀殺或傷人最高可判囚終身

【香港商報訊】記者周偉立報道：近來暴徒明目張膽地將暴力宣洩目標轉向警察，周日更有暴徒近距離以利器襲擊警員頸部。對此，警方斥責暴徒出發點是針對警員，包括用利器刺頸、毆打警員、使用土製炸彈等，行為與罪犯及騙徒相比更加邪惡，已超越市民可接受範圍。

警務處處長（行動）鄧炳強指，周日一名警員在觀塘處理刑毀案件時，遭暴徒近距離用利器襲擊頸部，他形容此舉是可致命襲擊。警方透露，該名受傷警員右側頸部有3至4厘米長傷痕，頸部靜脈及神經線被割斷。事後，該警員已進行手術駁回，目前仍在深切治療部留醫。

另據東九龍衝鋒隊總部早前指，被暴徒鋸刀所傷者為東九龍衝鋒隊第三隊沙展祥哥，目前情況穩定。祥哥的哥哥及太太已到達醫院探望，祥哥亦清醒及可作簡單溝通。

籲記者勿貼警方防線

由於事件是近距離發生，事件顯示警方如不與所有人包括記者保持距離，施襲者將有機會乘機「埋身襲擊」，鄧炳強因此呼籲記者切勿零距離貼近警方防線，提醒記者不要夾在警員與示威者之間，並重申任何人不應與警方貼近，否則警方可能會採用適當武力驅散，如噴射胡椒噴劑保持距離。

警方又指，已以意圖謀殺拘捕涉割傷警員的人士，最終將以何罪名被控告，警方須與律政處商討。

警方指，網上不斷有人煽動他人以各種形式傷害、甚至殺害警察；根據侵害人身條例，意圖謀殺或傷人罪最高刑罰均為終身監禁。

周末共12名警員受傷

另外，周日晚將軍澳有兩名便衣警被多名暴徒打至頭破血流；旺角

亦有暴徒意圖搶槍、起飛腳踢警員頭部。警方強調，絕不姑息一切襲警行為，就上述3宗案件，警方目前已拘捕4名男子。

過去的周末共有12名警務人員受傷，包括上述於觀塘被人以利器襲擊頸部的警員及將軍澳被襲的兩名警員，其中一人後腦、面部及四肢有多處1至4厘米傷口，另一警員後腦縫6針，目前已出院。

人民日報籲嚴懲暴徒

昨日，人民日報客戶端發表《人民銳評》指：決不能讓暴徒恣意妄為、逍遙法外！

銳評說，在任何國家，暴力襲擊警員都是重罪。對這樣的暴行如不嚴厲譴責、從嚴懲處，必將進一步助長暴力分子的囂張氣焰，給香港社會的安全帶來極大危害。這次襲警事件，更清楚地告訴我們：誰是正，誰是邪；誰真正關心普通市民安危和香港繁榮，誰在把香港700多萬市民的安全置於最危險的境地。嚴懲暴徒，守護正義，讓盡忠職守的警員更加安心地維護社會治安，這才是真正的公道。



於觀塘被割頸的警員目前正在醫院接受治療。 網絡圖片

暴徒卑劣行徑似黑社會

爆炸品處理課警司李展超補充指，涉案炸彈是一個自製裝置及自製高性能炸藥，裝置所使用的戰術及所涉的炸藥品，與世界各地的恐怖分子使用的炸彈類同。他強調，所有炸彈包括自製炸彈，引爆時威力及方向都是無差別的，任何身在現場的人，包括警員、市民、記者都可能受到傷害。他指，使用爆炸品反映暴徒的行動已升級，意圖只有一個，就是意圖殺死及嚴重傷害警員。

鄧炳強批評，暴徒周末的暴行形同罪犯，行為針對警隊、市民，瘋狂破壞城市、襲擊市民及警員，他對此感到憤怒，形容暴行是「暴亂」。他又直斥，大肆破壞及放火的人不是示威者，而是暴徒、是罪犯！暴徒毆打手無寸鐵的人，對政見不同、對不滿他們、講出事實、盡忠職守的人加以滅聲、恐嚇、網上欺凌、令商家沒有生意、鼓動破壞商店等，其行為與黑社會的行為同樣卑劣。

警隊下更大決心保護市民

鄧炳強稱，暴徒在違法後害怕被警方拘捕，用假新聞抹黑警隊、煽動仇警情緒、離間市民和警隊及政府部門的關係，他強調縱使如此警隊也不會退縮，反會令警隊更加團結一致，下更大決心保護市民。「市民如繼續縱容姑息暴行，暴徒只會變本加厲。」他又呼籲大家不要參與非法活動，如遇罪案立即報警，遇警

察行動不要阻礙執法及盡快離開現場。

警方又批評，暴徒使用汽油彈已成為慣常手法，周日沙田有人向警車投擲汽油彈，令車身陷入火海，當時車內有警員，旁邊亦有其他市民，若油缸爆炸，後果不堪設想；而在旺角警署外，有暴徒在10多秒內向警署投擲20枚汽油彈，此舉是瘋狂襲擊，目無法紀，喪失理性。

對於大公報舊址大廈被破壞，警察公共關係科署理總警司江永祥就指，當時有5名穿黑衣人士用硬物擊毀柯達大廈玻璃門後，向大堂內擲汽油彈，此行為暫列縱火及刑毀案，未有人被捕。

周末三天共拘捕201人

江永祥表示，由上周五至周日，警方於行動中合共拘捕201人，年齡介乎14至62歲，涉嫌非法集結、藏有攻擊性武器、藏有物品可作非法用途、刑事毀壞、縱火、身處非法集結時使用蒙面物品等。

另外，對電視台車長後腦中彈事件，江永祥解釋指，當時警方發現有暴徒在太子道西近通榮街的位置，向旺角警署方向投擲汽油彈，警方在警告無效下再向暴徒方向發射布袋彈及橡膠子彈，隨後在該路口拘捕兩名涉縱火的男子，其後發現另一位相信是電視台員工在開槍火網位置跌低，於是派員上前查看。當時警員看到他未穿反光衣，而是手持反光衣，為了知道事件來龍去脈，故將他帶入警署，其後召喚救護車將其送院。

時評

香港近期暴力當道，黑衣暴徒手段兇殘，喪心病狂，顯示已經愈來愈趨向恐怖分子，警方昨更證實，在旺角首次發現以手提遙控的土製炸彈，相信針對目標為警員。雖然遙控炸彈未造成人員傷亡，但暴徒計劃以恐怖主義手段實施攻擊，事件性質嚴重，說明本港已出現「恐怖主義行為」的苗頭，情勢急轉直下，直迫恐怖主義程度。非常時期須有非常作為，警方需有一套升級策略，及時提升武力和應對手段，將暴徒繩之以法；司法機構要捍衛法治尊嚴，對暴徒予以具阻嚇力的判決，打擊遏止暴力罪行。法治不彰，暴力難止，採取更有效及更有力的措施止暴制亂，才能避免香港墮向恐怖主義深淵。

非常時期須有非常作為

過去3天，全港多區出現大規模暴力及破壞行為，暴徒針對市民和警員的暴力越來越激烈，喪失理性，毫無底線。警方披露，在旺角發現有人製造及使用遙控炸彈，當時炸彈擺放在金行與警車中間一個花槽，在警車不足兩米距離內爆炸，暴徒所使用的戰術及所牽涉的炸藥品與世界各地發生的恐怖襲擊事件類同，而遙控炸彈引爆時的威力及方向是無差別，任何人在現場都可能受到傷害。此外，警方多次破獲武器庫，檢獲大量汽油彈，以及製作汽油彈的原材料，這些顯然是暴徒為暴力衝擊以至恐怖襲擊作準備，例如旺角警署10幾秒內遭投擲逾20個汽油彈。消防處指出，6月至今有587宗火警與示威活動相關，當中44宗涉及利用汽油彈或助燃劑。用恐怖主義的特徵，對照一下暴徒連日來反社會、反人類的暴力行徑，說他們是恐怖分子，雖不中亦不遠矣，因此必須嚴防極端暴力分子製造更大規模的社會混亂和人身傷害。

為保護市民及警員自身的安全，讓港人免於生活在恐懼危險之中，警方面對新情況，必須優化應對措施，加強人員、裝備的配備，使用「適當武力」而不是「最低限度武力」，對暴徒堅決依法打擊，以更有效、更有力的手段制止暴力。尤其政府引用《緊急情況規例條例》實施《禁止蒙面規例》已生效，給警方有效搜證及執法提供有力的法律武器，警方應用好法律武器，嚴正執法，這是對守法市民負責，對香港法治社會負責。

同時，廣大市民也希望司法機構依法盡快嚴懲暴徒。目前，法庭正對部分案件進行審理，惟涉及暴力的案件眾多需要排期，對暴徒的審判速度難免拖慢，客觀上令暴徒誤以為所犯罪行沒什麼大不了，不用負上法律責任，視法治如草芥，行事更肆無忌憚，不利於彰顯法治尊嚴。香港正處於特殊時期，司法機構按慣常方式處理暴亂分子，是否合適值得商榷，基本法委員會副主任譚惠珠提出建議，專門審理這段時間的案件，不妨探討一下相關建議的可行性，這符合公眾利益，市民絕對支持和贊成。

香港已經到了非常危險的關頭，社會各界必須共同遏止和抵制暴力，維護法治秩序，不能讓香港繁榮穩定毀於一旦。

香港商報評論員 周武輝